

No. 47185

**Australia
and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Film Co-production Agreement between the Government of Australia and the Govern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annex). Beijing, 27 August 2007

Entry into force: *19 December 2008 by notification, in accordance with article 13*

Authentic texts: *Chinese and English*

Registration with the Secretariat of the United Nations: *Australia, 19 February 2010*

**Australie
et
République populaire de Chine**

Accord de coproduction de films entre le Gouvernement d'Australie et le Gouvernement de la République populaire de Chine (avec annexe). Beijing, 27 août 2007

Entrée en vigueur : *19 décembre 2008 par notification, conformément à l'article 13*

Textes authentiques : *chinois et anglais*

Enregistrement auprès du Secrétariat des Nations Unies : *Australie, 19 février 2010*

[CHINESE TEXT – TEXTE CHINOIS]

澳大利亚政府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关于合作拍摄电影的协议

澳大利亚政府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 签约双方”) ；

鉴于两国在电影制作方面更紧密的合作有利于两国电影业的发展 ；

鉴于本协议应有利于能够提高两国电影业的号召力、提高两国影响力的影片 ；

鼓励双方电影工作者联系有关政府部门，按照双方政府规定的相关程序，进行本协议范围之外的电影合作 ；

双方谨同意：

第一条

1.1 为了本协议的目的：

(a) “ 联合投资、版权共享的合拍影片” ，是指由一个或多个澳大利亚制片人 (“ 澳方合作制片人”) 与一个或多个中国境内制片人 (“ 中方合作制片人”) 联合制作的电影。

联合投资、版权共享的合拍影片还包括由一个澳方合作制片人、一个中方合作制片者和另外一个与澳大利亚或中国签有合作制片协议的国家的制片人 (“ 第三方合作制片人”) 合作拍摄的影片。

各方合作制片者对联合投资、版权共享的合拍影片都应按照附件的规定进行最低限度的艺术创作和资金投入。

(b) “电影” 是指无论以何种材料体现、无论长短或制式、无论以胶片、录像带还是光盘形式制作，包括但不限于故事片、动画片和纪录片，只要是预期将在影院放映的所有影像集成或影像和声音集成。“电影” 还包括为电视制作的类似故事片的影片 (“电视电影”)。

1.2 “国民” 指：

- (a) 对澳大利亚而言，是指澳大利亚公民；
- (b) 对中国而言，是指中国公民。

1.3 “居民” 指：

- (a) 对澳大利亚而言，是指不属于澳大利亚公民，但属于永久居民的人士；
- (b) 对中国而言，是指不属于中国公民，但属于中国永久居民的人士。

1.4 “主管部门” 是指澳大利亚政府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各自指定的机关。

第二条

2.1 根据两国随时实施的有效法律规定，联合投资、版权共享的合拍影片全权享受澳中两国各自对国产影片已经制定或可能制定的所有权益。

第三条

3.1 中国的主管部门为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电影局；澳大利亚的主管部门为澳大利亚电影委员会。如果签约一方指定另一个部门作为它的主管部门，该方应以书面形式通过外交途径通知对方。

3.2 中国主管部门指定中国电影合作制片公司作为中方承办机构，负责合拍影片的资格评估。

第四条

4.1 联合投资、版权共享的合拍影片在投入制作前必须获得两国政府主管部门的临时批准。双方合作制片者负责向各自所在国主管部门递交该部门为完成临时批准手续所需的必要文件。

4.2 联合投资、版权共享的合拍影片必须根据两国主管部门制定的临时批准条件进行制作。

4.3 影片完成后，双方合作制片者负责向各自所在国主管部门递交完成影片（以及主管部门要求的必要文件），以便该片获得主管部门的最终批准，并享受本协议第二条第 1 款规定的权益。

4.4 两国主管部门应根据附件中的规定决定联合投资、版权共享的合拍影片的临时和最终批准。该附件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4.5 双方主管部门应协商一致以便确定一个合拍项目是否符合本协议规定的条款。双方主管部门应根据各自国家的政策和方针来决定是同意还是否决一个临时或最终的合拍批准。

4.6 在审批一个联合投资、版权共享的合拍影片时，双方主管部门可制定一些为达到本协议总体目的和目标而设定的批准条件。如果双方主管部门对是否批准某个项目或是否包括某个条件产生分歧，该项目不应批准为本协议管辖下的项目。

4.7 对澳大利亚而言，联合投资、版权共享的合拍影片一旦获得澳大利亚政府主管部门向澳大利亚合作制片人出具的临时批准通知书，即被视为完成临时批准手续；联合投资、版权共享的合拍影片一旦获得澳大利亚政府主管部门向澳大利亚合作制片人出具的最终批准通知书，即被视为完成最终批准手续。

4.8 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而言，联合投资、版权共享的合拍影片一旦获得中国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立项许可”，即被视为完成临时批准手续；联合投资、版权共享的合拍影片一旦获得中国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影片公映许可证》，即被视为完成最终批准手续。

第五条

5.1 参与联合投资、版权共享的合拍影片的制片公司必须根据签约方所在国家法律法规进行注册。另外，个体制片者、制片公司和制片厂必须获得所在国主管部门要求的任何许可。